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鼎益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2)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中國鼎益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發表。

根據本公司初步審閱之管理賬目,主要由於(i)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之重估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估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收益);及(ii)投資產生之股息收入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均大幅減少,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重大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二零一八年同期則錄得溢利。

本盈利警告公佈乃以本公司初步審閱之管理賬目為依據,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或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 個月之業績,相關業績目前仍在定稿,並已定於不久將來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並注意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起暫停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鼎益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陸侃民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陸侃民先生及張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隋廣義先生、馬小 秋女士、梁家輝先生及王夢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荊思源女士、張愛民先生 及張強先生。